

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學期成績預警通知書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貴子女目前階段有學習成效欠佳之情形，八大學習領域不及格情形如附件。為因應 12 年國教上路，確保國民中小學學習階段之學力品質，依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：成績及格，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；未符合者，發給修業證明書：

- 一、出席率及獎懲：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、喪、病假，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，且經獎懲抵銷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- 二、領域學習課程成績：
語文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科學、藝術、綜合活動、科技、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，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，均達丙等(60 分)以上。

本校已多次利用通知單及親師座談宣導此項規定，並定期書面警示貴子女在校學習狀況；惟貴子女迄今成績未達上述學業標準，為恐影響日後免試入學比序及畢業成績，請您多督促貴子女課業，努力學習，親師配合，以突破瓶頸。本校亦將爭取更多社會資源，加強學習扶助，期使貴子女順利完成學業。

此 順頌家安

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 教務處敬啟

◎有關學生學業成績及獎懲等相關規定，請洽下列行政單位詢問：

有關學業成績	教務處註冊組	(03) 8263911 轉 212/238
有關獎懲、出缺勤紀錄	學輔處生教組	(03) 8263911 轉 243/213



----- ✂ -----
家長回執聯

編號：_____

本人係_____年_____班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之學生家長，

已瞭解子女在校學習狀況及畢業成績相關規定，並願一起督促學習。

家長簽章(請簽全名)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成績預警通知書 113.1.29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請撕下回執聯於 113 年 2 月 23 日 (星期五) 前，由學生繳交至教務處。